

证券代码：400072

证券简称：众和 3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##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熊为民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7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61,772,94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1105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7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11,809,60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.2581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9,598,95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77%；反对股数 2,173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52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（如适用）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（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）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1	《202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	143,855,448	98.5113%	2,173,987	1.4887%	0	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（如有）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洋、谢莹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履行了法定程序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

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6 日